

英洛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注销控股子公司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审议情况

英洛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注销山西英洛华磁业有限公司的议案》，同意注销公司控股子公司山西英洛华磁业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山西英洛华”），并授权经营管理层具体办理相关注销事项。

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本次注销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，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本次注销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，也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。

二、注销控股子公司的基本情况

（一）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：

公司名称：山西英洛华磁业有限公司

注册资本：4200 万元

法定代表人：潘志敬

公司类型：其他有限责任公司

公司住所：太原高新区长治路 410 号动植检疫局 5 层 501-504 室

成立日期：2004 年 2 月 13 日

经营范围：稀土永磁材料与制品的生产、销售及相关技术的开发、转让和咨询；对外贸易。

（二）控股子公司股东构成情况：

山西英洛华由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浙江英洛华磁业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浙江英洛华”）共同出资设立。其中公司出资 3,780 万元，持股比例为 90%；浙江英洛华出资 420 万元，持股比例为 10%。

（三）控股子公司的财务状况：

截至 2018 年 9 月 30 日，山西英洛华的资产总额为 1.78 万元，负债总额为 4,695.84 万元；2018 年 1-9 月营业收入为 8.53 万元，净利润为 3.76 万元（未经审计）。

三、注销控股子公司的原因及对公司的影响

公司控股子公司山西英洛华已于2016年9月3日宣布停产，并进行了相关资产处置（详见公司于2016年9月3日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刊登的公告）。本次注销山西英洛华有利于提高公司整体运营效率，降低经营管理成本。山西英洛华注销后，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将发生变化，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造成重大影响，也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英洛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八年十一月二十二日